

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董事周志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志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周志远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亦不存在辞职后应当继续履行的承诺事项。周志远先生的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周志远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鉴于其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数不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为保障审计委员会工作的连续性和合规性，维护公司治理及日常经营正常运作，在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前，周志远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及审计委员会相关职务，直至新任审计委员会成员正式到岗就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志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周志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罗添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周志远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6 月 9 日

附件：

罗添简历

罗添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 年至今，担任汇邦（厦门）商贸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添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罗添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